



貳、人力資源

為解決我國中小企業從傳統勞力密集產業，轉變為技術密集之知識經濟產業過程所衍生之人才需求問題，經濟部賡續寬列經費，結合產學研專家，規劃符合產業需求之工業技術人才培訓計畫，另教育部持續推動由以企業結合與學校共同合作研提之出產業碩士專班，由企業與學校合作，全盤規劃調整大學校院系所及學程，期許有效縮短學用落差、增補培育企業發展所需之高階人才。

計 畫 名 稱

MICE 人才培育與認證計畫
產業專業人才培訓相關計畫（合計 14 項）
智慧電子學院計畫
機械產業專業人才培訓計畫
資訊應用服務人才培訓計畫
紡織產業發展推動與輔導計畫
產業學院計畫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國際企業人才培訓－國際貿易特訓班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國際企業經營班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國際貿易特訓班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碩士後國際行銷班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國際商務英語特訓班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在職訓練班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外貿菁英服務網
中小企業經營領袖暨傳承培訓計畫
中小企業經營管理人才培訓暨趨勢專題研討計畫



人力資源策略計畫體系圖

策略	計畫	內容
人力資源	MICE 人才培育與認證計畫	引進國外專業經驗、培育我國會展產業從業人員專業技能，並透過認證制度之建立與檢測以及會展人才資料庫之建立，提供我國會展業者高素質人力，期以提升我國會展產業國際競爭力。
	產業專業人才培訓相關計畫（合計 14 項）	為厚植產業人才資源，促進產業升級轉型，持續辦理人才培訓課程，即時供給專業技術人力。
	智慧電子學院計畫	以培訓最適產業需求之高素質人才為出發點，透過智慧電子產業人才供需調查與職能分析，結合技術與產品市場趨勢，掌握產業未來前瞻人才之需求情報，結合國內具培訓能量之大專院校及民間單位，建立產業界與學術界之交流與合作平台，培訓具國際觀、創造力及整合力之智慧電子應用領域人才。
	機械產業專業人才培訓計畫	一、依據產業實際需求，規劃產業專業人才之培訓內容，協助企業培訓新進人員與提升在職人員之職能，以彌補學用落差與強化實務能力。 二、因應產業多元化發展與快速變遷趨勢，培訓中高階與關鍵技術人才，提升產業關鍵技術自主能力。 三、依照產業結構優化政策，強化產業人力資源，協助產業轉型與升級，帶動更多中堅企業發展。
	資訊應用服務人才培訓計畫	藉由專業人才培訓課程之規劃與執行，培養業界在職中高階資訊應用服務人才，協助業界加速資訊科技應用及服務創新，進而提升我國產業在國際上的競爭力。
	紡織產業發展推動與輔導計畫	本計畫建立紡織產業產官學研交流與合作平台，透過政府政策的宣導與協助廠商運用各項配套或補助措施等，更透過專業服務團隊提供業界營運、技術及行銷等相關指導，並協助業者技術引進或以國際合作方式與國外廠商進行產業資訊交流或實質技術合作，提升整體紡織產業國際競爭力；協助業者結合文創導入精緻製衣與數位製版技術，生產具品牌特色成衣商品，同時培訓在職人才促進專業能力的深化，以提高我國紡織產業的整體國際競爭力，並朝向提昇產業附加價值等目標邁進。
	產業學院計畫	為鼓勵科技大學及技術學院建立機制，針對業界具體之人力需求，以就業銜接為導向，契合辦理相應之產學專班課程，培育具有實作力及就業力之優質專業人才為業界所用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培育符應產業需求之技術人才；型塑兼顧學生「就學」與「就業」為基礎之教育模式。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 — 國際企業經營班	培訓國際企業經營人才



策略	計畫	內容
人力資源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 — 國際貿易特訓班	— 培訓具備英語實力及國貿實務知能的貿易人才。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 — 碩士後國際行銷班	— 本班係為配合外貿企業界對國際行銷人才之殷切需求，及眾多具碩士學位目前有意從事國際行銷相關工作社會青年接受專業訓練之期望，針對各領域碩士背景人士施以國際行銷為主軸之 210 小時經貿課程專業訓練，以培訓企業界極需之人才。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 — 國際商務英語特訓班	— 配合業界對國際商務人才之殷切需求，針對在職 / 職前人士，於周間（夜間為主）及周末，開辦中、短期不同訓練長度（最長 90 小時，最短 6 小時），與商務英語溝通技巧及職場情境英語有關之各項課程。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 — 在職訓練班	— 針對國貿實務及短期外語進行專業訓練。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 — 外貿菁英服務網	— 本網站為培訓中心專屬之就業輔導網站，目的是將培訓中心培訓之國際行銷業務人才推薦予臺灣之進出口廠商並提供該等廠商求才之平台。
	中小企業經營領袖暨傳承培訓計畫	— 本計畫主要為協助中小企業高階領導人因應全球政治、經濟、社會及科技等方面的激烈變化與衝擊，同時希望能夠凝聚產業經濟發展共識，培育具前瞻眼光與國際視野之中小企業高階領導人才。此外，鑑於國內過半中小企業成立已逾 10 年，現階段正面臨嚴峻的接班與傳承問題，本計畫亦將透過先期研究以探討中小企業在傳承變革上所遇問題並提出解決策略方案；同時藉由後續培訓、諮詢、輔導及交流之支持，期協助中小企業累積永續經營量能，降低企業經營風險及成本，再造競爭新優勢。
	中小企業經營管理人才培訓暨趨勢專題研討計畫	— 針對中小企業傳承主題規劃系列課程，以協助企業傳承方或繼承方等不同角色別之中小企業主、專業經理人研習應備專業知識；同時並發展中小企業傳承個案以於後續建立中小企業傳承個案資料庫，除提供廣大中小企業典範參考外，並培養及累積中小企業永續經營量能，以面對全球化市場各項競爭與挑戰。



計畫名稱	MICE 人才培育與認證計畫
計畫目的	引進國外專業經驗、培育我國會展產業從業人員專業技能，並透過認證制度之建立與檢測以及會展人才資料庫之建立，提供我國會展業者高素質人力，期以提升我國會展產業國際競爭力。
輔導內容	引進國外專業經驗，透過認證制度之建立與檢測以及會展人才資料庫之建立，培育我國會展人員專業技能。
對象資格	會議展覽產業相關業者及有意增進相關領域專業能力者。
諮詢窗口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林青青小姐 (02) 2725-5200 轉 2371
查詢網站	http://mice.itit.org.tw/
執行機構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主辦單位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計畫名稱	產業專業人才培訓相關計畫（合計 14 項）
計畫目的	一、為厚植產業人才資源，促進產業升級轉型，持續辦理人才培訓課程，即時供給專業技術人力。 二、透過製造業節能減碳服務團計畫、製造業產品環境足跡與資源永續推動計畫、產業綠色成長推動計畫、智慧財產價值創造計畫、強化企業智慧財產經營管理計畫、金屬機電產業生產力 4.0 推動計畫、智慧手持裝置核心技術攻堅計畫、協助中小型食品產業升級轉型輔導計畫、紡織產業發展推動與輔導計畫、紡織相關產業品質奠基與設計提升輔導計畫、推動粧點美麗新時尚計畫、精緻印刷文創加值暨市場拓展輔導計畫、創新製藥產業國際躍升計畫、醫療器材產業技術輔導與推廣計畫等人才培訓相關計畫，配合產業發展，辦理研發及技術等課程，提升產業專業人才素質。
輔導內容	一、培訓課程類型： （一）養成班：策略性補充產業人才缺口，以協助就業為目標，規劃系統性專業養成訓練。 （二）在職班：提升在職人員職能為培訓目的者，以新興產業、跨領域整合、中高階專業人才相關課程為主。 （三）企業包班：針對單一企業或多家企業之需求規劃及辦理企業內訓。 二、政府負擔比例： （一）養成班與在職班：政府負擔每位學員學費以 50% 為上限。 （二）企業包班：政府負擔大企業以 30%、中小企業以 40% 為上限，且每年每企業總金額以 100 萬元為上限。具中堅企業重點輔導對象資格，提出包班需求者優先開班，惟政府負擔比例依原企業包班經費規定辦理。 （三）特殊身份者：針對學員身份為身心障礙者、原住民、低收入戶或經本局擇定重點輔導之中堅企業員工，政府負擔養成班及在職班每位學員學費得 70%。
對象資格	一、養成班：協助就業為培訓目的，以待業者、企業新進員工（服務年資未滿 3 個月）為主要招生對象。 二、在職班：以企業在職人員為主要招生對象。 三、企業包班：針對單一企業或多家企業之需求規劃及辦理企業內訓。
申請程序	依工業局各產業專業人才培訓計畫開班規定報名。
諮詢窗口	經濟部產業專業人才發展推動計畫 陳小姐 電話：(02) 2701-6565 轉 323 E-mail：sammichen@itri.org.tw
查詢網站	https://idbtrain.stpi.narl.org.tw/classinfo.htm
主辦單位	經濟部工業局



計畫名稱	智慧電子學院計畫
計畫目的	以培訓最適產業需求之高素質人才為出發點，透過智慧電子產業人才供需調查與職能分析，結合技術與產品市場趨勢，掌握產業未來前瞻人才之需求情報，結合國內具培訓能量之大專院校及民間單位，建立產業界與學術界之交流與合作平台，培訓具國際觀、創造力及整合力之智慧電子應用領域人才。
輔導內容	配合產業發展趨勢及需求，開設中長期養成班及短期在職訓練班兩大類型課程。前者針對社會大眾，舉辦 200 小時以上之智慧電子領域相關技術或應用相關課程，結訓後輔導學員投入產業服務；後者提供在職人士及中高階主管，技術或趨勢相關課程，以提升專業技術及企業創新為目標。
對象資格	一、中長期養成課程：大專以上，有意投入或轉進智慧電子產業之社會大眾。 二、短期專業在職課程：智慧電子產業及應用半導體技術或元件之相關系統業者、與從事與智慧電子產業相關事務者（如產業分析、專利與智財分析、專案管理等）在職人才。
申請程序	智慧電子學院每年年初公布所有通過遴選之開班單位以及課程，凡有意參與課程之單位或社會大眾，請參閱智慧電子學院官方網站，或請洽智慧電子學院計畫辦公室諮詢窗口。
諮詢窗口	智慧電子學院計畫辦公室 葉小姐 電話：（02）2705-0076 轉 211
查詢網站	http://websites.itnet.org.tw/idbsi/
執行機構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主辦單位	經濟部工業局



計畫名稱	機械產業專業人才培訓計畫
計畫目的	一、依據產業實際需求，規劃產業專業人才之培訓內容，協助企業培訓新進人員與提升在職人員之職能，以彌補學用落差與強化實務能力。 二、因應產業多元化發展與快速變遷趨勢，培訓中高階與關鍵技術人才，提升產業關鍵技術自主能力。 三、依照產業結構優化政策，強化產業人力資源，協助產業轉型與升級，帶動更多中堅企業發展。
輔導內容	結合具有精密機械實際研發及培訓實務經驗之單位共同執行： 一、辦理 12 小時以上「短期單項課程班」。 二、辦理 36 小時以上之「系列課程班」。 三、辦理客製化之企業包班。 四、課程內容包括工具機及機械零組件、模具、光電半導體製程設備、智慧自動化與機器人、金屬成型與熱處理及一般機械等產業的人才培訓中高階技術課程。
對象資格	本計畫主要培訓對象為機械產業的在職人員，及對該課程有興趣之產官學界人士、待業或轉職之個人等均可加。
申請程序	有意願之機械相關產業等之在職人員可至工業技術人才培訓全球資訊網查詢訓練課程簡章及下載報名表，或逕向人才培訓單位聯繫報名。
諮詢窗口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機械與系統研究所 馮麗珍小姐 電話：(03) 591-6570 E-mail：yoyo_fng@itri.org.tw
查詢網站	http://proj.moeaidb.gov.tw/training/
執行機構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主辦單位	經濟部工業局



計畫名稱	資訊應用服務人才培訓計畫
計畫目的	一、藉由專業人才培訓課程之規劃與執行，培養業界在職中高階資訊應用服務人才，協助業界加速資訊科技應用及服務創新，進而提升我國產業在國際上的競爭力。 二、計畫針對數位行銷與 O2O、UX/UI 與智慧裝置、資訊系統開發與應用、巨量資料技術與應用、綠色機房與資安管理等類人才，辦理前瞻進階在職課程。 三、建立電子化人才鑑定機構登錄制度，鼓勵推薦民間優良鑑定機構辦理人才鑑定測試，以推動電子化人才鑑定，使培訓單位與用人單位均可參考引用，達到「訓、考、用合一」之目的。
輔導內容	一、辦理專業在職人才培訓。 二、辦理電子化人才鑑定服務機構登錄審查作業。
對象資格	資訊服務業、技術服務業及製造業等產業在職員工
申請程序	依據工業局在職專業人才培訓計畫開班報名規定辦理。
諮詢窗口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李雅萍小姐 電話：(02) 6631-6522 E-mail：meadow@iii.org.tw
查詢網站	http://idbitraining.iiiedu.org.tw/
執行機構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主辦單位	經濟部工業局



計畫名稱	紡織產業發展推動與輔導計畫
計畫目的	本計畫建立紡織產業產官學研交流與合作平台，透過政府政策的宣導與協助廠商運用各項配套或補助措施等，更透過專業服務團隊提供業界營運、技術及行銷等相關指導，並協助業者技術引進或以國際合作方式與國外廠商進行產業資訊交流或實質技術合作，提升整體紡織產業國際競爭力；協助業者結合文創導入精緻製衣與數位製版技術，生產具品牌特色成衣商品，同時培訓在職人才促進專業能力的深化，以提高我國紡織產業的整體國際競爭力，並朝向提昇產業附加價值等目標邁進。
輔導內容	一、透過經濟部工業局紡織產業發展推動辦公室之運作，提供廠商諮詢、訪視及診斷等服務，並協助業者排除投資障礙。 二、聘任資深學者及具實務經驗之專家擔任顧問，提供推動辦公室協助廠商投資與營運等各項資訊與建議模式。 三、推動紡織產業國際交流及舉辦商機媒合會。 四、協助紡織產業發展智慧化生產系統，推動紡織業製造轉型計畫目標。 五、協助業者導入精高製衣技術，生產開發具品牌特色能提升品牌附加價值與形象的成衣商品，並提供業者數位製版技術諮詢。 六、辦理紡織相關產業設計與技術加值人才培訓課程。
對象資格	一、輔導專案：成衣品牌、設計師與通路品牌商聯名品牌等為主要輔導對象。 二、人才培訓課程：紡織相關產業在職人員。
申請程序	一、輔導專案：業者以電子郵件、電話或親自向經濟部工業局所委辦之執行單位提出需求。 二、人才培訓：依據工業局委辦產業專業人才培訓計畫開班規定報名參加。
諮詢窗口	計畫窗口：財團法人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 陳小姐 電話：(02) 2391-9109 轉 203 輔導專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分包單位） 蔡小姐 電話：(02) 2341-7251 轉 2517 人才培訓：財團法人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 林先生 電話：(02) 2391-9109 轉 602
查詢網站	一、經濟部工業局紡織產業發展推動辦公室宣導網 http://www.tipo.org.tw/ 二、經濟部工業局工業技術人才培訓全球資訊網 http://proj.moeaidb.gov.tw/training/index.asp
執行機構	財團法人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
主辦單位	經濟部工業局



計畫名稱	產業學院計畫
計畫目的	為鼓勵科技大學及技術學院建立機制，針對業界具體之人力需求，以就業銜接為導向，契合辦理相應之產學專班學程，培育具有實作力及就業力之優質專業人才為業界所用
輔導內容	一、本計畫分學分學程及學位學程，由申請學校依據產業端需求，共同規劃專業課程、編製教材及訂定結業標準，並共同甄選專班學生。 二、本計畫所開設之各類契合式人才培育專班，皆是對焦合作企業具體之人力需求，由企業與學校共同規劃實作課程及現場實務實習，以學程的方式進行就業銜接實務訓練，使學生結業後立即能為合作企業所進用。 三、辦理領域包括精密機械與光機電類、電力電子及資通訊類、環境工程及化工材料類、生技、醫護及農業類、商管及文創設計類、餐旅及觀光休閒類 6 大領域。 四、合作企業相關義務包含： (一) 共同甄選專班學生。 (二) 共同規劃專業課程、編製教材並訂定結業標準。 (三) 提供業師協同教學。 (四) 提供學生實習機會及相應之實習津貼。 (五) 以正式員工（非試用期）之工作待遇，聘用專班結業學生（應敘明預計員額）。 (六) 專班完成辦理時，提出與結業學生協議聘用之辦理情形說明。
對象資格	各公私立技專校院
申請程序	一、申請學校應尋求合作之企業或公民營機構（以下簡稱合作機構）共同規劃契合產業人力需求之產業學院專班學程（以下簡稱契合式人才培育專班），並採取下列合作模式之一辦理： (一) 單一系所與單一合作機構之合作。 (二) 單一系所與多家合作機構之合作。 (三) 多系所與單一合作機構之合作。 (四) 多系所與多家合作機構之合作。 二、本計畫採書面審查程序，申請時應由學校具函檢送申請計畫書與相關申請文件，於規定期間內親送或寄達教育部及專案辦公室申請計畫書審查作業。 三、資料下載：學校申請辦理產業學院計畫，均悉依「教育部補助科技大學及技術學院辦理產業學院計畫實施要點」，相關資料請至計畫網站下載。
諮詢窗口	產業學院學程計畫辦公室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地址：10607 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 4 段 43 號 電話：(02) 2730-1152、2730-1165 E-mail：lin90963@mail.ntust.edu.tw、yiping@mail.ntust.edu.tw
查詢網站	http://www.iaci.nkfust.edu.tw/Industry/index.aspx
執行機構	產業學院計畫辦公室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地址：10607 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 4 段 43 號 電話：(02) 2730-1152、2730-1165
主辦單位	教育部



計畫名稱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計畫目的	一、培育符應產業需求之技術人才。 二、型塑兼顧學生「就學」與「就業」為基礎之教育模式。
輔導內容	一、提供學生在校學習並與產業界攜手合作實務實習。 二、申辦領域：以特殊類科、嚴重缺工產業為優先，並鼓勵開辦政府提倡之新興產業：模具、精密機械、精密加工、航海、航空維修、遊艇、半導體、紡織、服飾、表面處理、綠色能源、觀光旅遊、生物科技、文化創意及精緻農業等。 三、合作廠商應辦理事項： （一）合作廠商之主要產品及服務與學校申辦之科（系）屬性應有高度關聯，且工作崗位技能內涵應與學校申辦科（系）課程相符。 （二）須依勞動基準法及其他法規規定安排本計畫之學生於廠商之工作時間、休息、休假辦理。 （三）禁止安排技專校院學生輪值大夜班（夜間十時至晨間六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部分則依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實施及建教生權益保障法規定辦理。 （四）合作廠商給予本計畫參與之學生生活津貼或待遇，應依勞動基準法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並於訓練契約中載明。 （五）採輪調式辦理之計畫者，合作廠商應落實定期安排學生進行崗位輪調。 （六）高級中等學校端學生於高三畢業後之暑假赴職場實習，得列為預修技專端實習學分，並由技專端負責學生督導之責。 （七）提供高級中等學校及技專校院教師赴企業深度研習之機會。
對象資格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專業群科、綜合型級中等學校專門學程（以下簡稱高級中等學校）及公私立科技大學、技術學院及專科學校等學生。
申請程序	由公私立科技大學、技術學院及專科學校填具開班計畫書向教育部申請。
諮詢窗口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辦公室 -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地址：812 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 1 號 電話：07-8060505#1201 E-mail：lin1225@mail.nkuht.edu.tw
查詢網站	http://etest.nkuht.edu.tw/iacp/
執行機構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辦公室 -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地址：812 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 1 號 電話：07-8060505#1201
主辦單位	教育部



計畫名稱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國際企業經營班
計畫目的	培訓國際企業經營人才
輔導內容	共分為外國語文、經貿課程、海外研習及其他課程。包括一年期經貿組、一年期企管碩士學程組、一年期國際行銷人才英語組、一年期服務業菁英幹部英語組、二年期歐（德、法、西、俄、葡）／韓／阿／越／印尼語組、二年期英語組、二年期日語組。
對象資格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 二、男性需役畢或免役者。 三、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院校畢業生。
申請程序	於每年招生期間先至培訓中心網頁線上報名及繳交相關文件，另需通過兩階段之筆試及口試，並依據成績高低決定錄取先後。相關課程資訊及報名簡章可於網頁中查詢並下載。
諮詢窗口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培訓中心國企班招生小組 林致暉先生 電話：（03）571-2571 轉 205 E-mail：iti3@taitra.org.tw
查詢網站	http://www.iti.org.tw/
執行機構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主辦單位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計畫名稱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國際貿易特訓班
計畫目的	培訓具備英語實力及國貿實務知能的貿易人才。
輔導內容	一、國貿、行銷、商法及產業講座等課程以課堂講授為主，並安排實作教學及個案研討。 二、英語課程以外籍教師小班教學為主，教學偏重實務面及學員演練。
對象資格	一、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院校畢業生。 二、男性需役畢或免役者。
申請程序	於每年招生期間先至培訓中心網頁線上報名及繳交相關文件，另需通過筆試，並依據成績高低決定錄取先後。相關課程資訊及報名簡章可於網頁中查詢並下載。
諮詢窗口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培訓中心宋婉婷小姐、 電話：（02）2725-5200 轉 2566 E-mail：iti6@taitra.org.tw
查詢網站	http://www.iti.org.tw/
執行機構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主辦單位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計畫名稱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碩士後國際行銷班
計畫目的	本班係為配合外貿企業界對國際行銷人才之殷切需求，及眾多具碩士學位目前有意從事國際行銷相關工作社會青年接受專業訓練之期望，針對各領域碩士背景人士施以國際行銷為主軸之 210 小時經貿課程專業訓練，以培訓企業界極需之人才。
輔導內容	各類經貿、行銷課程
對象資格	具國內外碩士學位者，或大學畢業有 3 年工作經驗。
申請程序	於每年招生期間先至培訓中心網頁進行線上報名及上傳相關文件，資格符合者並依據報名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相關課程資訊及報名簡章可於網頁中查詢。
諮詢窗口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培訓中心文怡蓁小姐 電話：(02) 2725-5200 轉 2565 E-mail：iti7@taitra.org.tw
查詢網站	http://www.iti.org.tw/
執行機構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主辦單位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計畫名稱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國際商務英語特訓班
計畫目的	配合業界對國際商務人才之殷切需求，針對在職／職前人士，於周間（夜間為主）及周末，開辦中、短期不同訓練長度（最長 90 小時，最短 6 小時），與商務英語溝通技巧及職場情境英語有關之各項課程。
輔導內容	一、由資深英語課程專家針對商務／職場英語之聽、說、讀、寫及與國際商務人士往來之溝通技巧等，規劃各項課程。 二、全部由具經驗及專業之外籍教師授課；小班制互動式教學。
對象資格	無任何資格限制；惟不同課程要求參訓者的英語程度不同。
申請程序	至培訓中心網頁選擇課程並進行線上報名，相關課程資訊可於網頁中查詢並下載。
諮詢窗口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培訓中心朱梅君小姐、鄒念慈小姐 電話：（02）2725-5200 轉 2557、2558 E-mail：iti2@taitra.org.tw
查詢網站	http://www.iti.org.tw/
執行機構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主辦單位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計畫名稱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在職訓練班
計畫目的	針對國貿實務及短期外語進行專業訓練。
輔導內容	各類經貿語文專題課程（6-72 小時）
對象資格	有興趣或需要瞭解各項國貿實務及研習短期外語者。
申請程序	至培訓中心網頁選擇課程並進行線上報名，相關課程資訊可於網頁中查詢並下載。
諮詢窗口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培訓中心李郁嫻小姐、賴景瑜小姐、翁培芳小姐 電話：（02） 2725-5200 轉 2561、2575、2567 E-mail：iti2@taitra.org.tw
查詢網站	http://www.iti.org.tw/
執行機構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主辦單位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計畫名稱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外貿菁英服務網
計畫目的	本網站為培訓中心專屬之就業輔導網站，目的是將培訓中心培訓之國際行銷業務人才推薦予臺灣之進出口廠商並提供該等廠商求才之平台。
輔導內容	提供廠商求才及辦理徵才說明會服務
對象資格	有意至本中心求才及辦理徵才說明會之廠商
申請程序	一、至本網站登錄公司基本資料及刊登職缺訊息。首次登錄者完成刊登手續後，請洽本站聯絡窗口開放權限，即可進行求才。 二、徵才說明會開放登記時間為每年 3 至 6 月。
諮詢窗口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培訓中心陳韻棠小姐 電話：（03）571-2571 轉 254 E-mail：kellychen@taitra.org.tw
查詢網站	http://job.iti.org.tw/
執行機構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主辦單位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計畫名稱	中小企業經營領袖暨傳承培訓計畫
計畫目的	本計畫主要為協助中小企業高階領導人因應全球政治、經濟、社會及科技等方面的激烈變化與衝擊，同時希望能夠凝聚產業經濟發展共識，培育具前瞻眼光與國際視野之中小企業高階領導人才。此外，鑑於國內過半中小企業成立已逾 10 年，現階段正面臨嚴峻的接班與傳承問題，本計畫亦將透過先期研究以探討中小企業在傳承變革上所遇問題並提出解決策略方案；同時藉由後續培訓、諮詢、輔導及交流之支持，期協助中小企業累積永續經營量能，降低企業經營風險及成本，再造競爭新優勢。
輔導內容	本計畫聚焦中小企業高階領導人，針對傳承接班與創新創業議題，規劃有效的培訓及輔導。工作項目區分為「家族企業傳承問題調查與制度建立」、「家族企業傳承培訓辦理」、「中小企業經營領袖培訓辦理」及「創業青年交流活動辦理」四大區塊。 一、「家族企業傳承問題調查與制度建立」：邀請國內中小型家族企業業者，辦理焦點座談，以及邀請國內大型家族企業業者及相關專家學者，辦理封閉式座談，再透過彙整出的相關建議與解決方法，結合日本、歐美等國家族企業發展模式，提出我國中小型家族企業傳承研析報告一式。 二、「家族企業傳承培訓辦理」：以家族企業傳承移轉方或被移轉方為培訓對象，並以多元培訓技法針對其傳承各類可能問題如法律、智財權、相關經管技能、資源與設備整合等範疇進行探討，俾利激盪新創火花並帶動傳統維新風潮，本年度將開辦 2 班次。 三、「中小企業經營領袖培訓辦理」：本年度辦理 3 班次，針對具有一定聲譽之中小企業負責人或副總經理級以上人員為培訓對象，規劃辦理中小企業經營策略相關課程，課程內容上包括如全球產業趨勢變遷、策略規劃、傳承接班、綠色經濟、市場行銷、品牌建立、企業社會責任等中小企業經營領袖應關注之重點議題；另辦理「中小企業經營領袖研討會」，開辦具前瞻視野及國際趨勢之中小企業經營領袖研討會，邀請產官學界各界專家分享經營最新趨勢與實例。 四、「創業青年交流活動辦理」：藉由座談討論、非正式下午茶、參訪或其他形式之活動，除增進長官與創業青年交流外，並蒐集各地創業青年意見，同時宣達政府重要施政理念
對象資格	經營領袖研究班：中小企業負責人、副總經理級以上人員 家族企業傳承培訓班：中小型家族企業傳承移轉方或被移轉之繼承方
申請程序	每年開辦期間依規定申請，審核通過始可參加。
諮詢窗口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 (02) 2366-0812 轉 134 何小姐 / 142 王先生
查詢網站	http://www.smenet.org.tw/
執行機構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
主辦單位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計畫名稱	中小企業經營管理人才培訓暨趨勢專題研討計畫
計畫目的	針對中小企業傳承主題規劃系列課程，以協助企業傳承方或繼承方等不同角色別之中小企業主、專業經理人研習應備專業知識；同時並發展中小企業傳承個案以於後續建立中小企業傳承個案資料庫，除提供廣大中小企業典範參考外，並培養及累積中小企業永續經營量能，以面對全球化市場各項競爭與挑戰。
輔導內容	一、中小企業傳承研習班 提供企業傳承之移轉方準備傳承計畫的意識與行動力，同時針對繼承方進行倡議，參考歐盟執委會輔導措施，針對我國企業傳承支持措施之政策缺口規劃系列課程，兼顧提升國內中小企業主對相關議題的準備意識，進而實現整體企業組織的永續發展，是企業傳承者與繼承者不可錯過的知識課程。 二、中小企業傳承論壇 以企業傳承或移轉等相關議題為論壇討論主軸，並且邀請相關企業主現身分享成功傳承秘訣，同時亦邀請學界及研究界專家發表專業看法，強化企業傳承風氣與新知。
對象資格	中小企業主、中小企業繼承方
申請程序	來電申請、網路申請
諮詢窗口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 (02) 2366-0812 轉 134 何小姐
查詢網站	http://www.smenet.org.tw/
執行機構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
主辦單位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